

德城区检察机关创新涉法信访处置

久诉不息案件引入第三方调解

本报10月28日讯(记者 董传同 通讯员 田园) 分歧较大,久诉不息怎么办?德城区检察院推出“1+X”的第三方调解模式,疑难信访案邀请人大代表、专业人士等共同“会诊”,提高了处理涉法信访、化解社会矛盾的效果。近日,在检察院听证室,多次上访的王志祥经过“会诊”,放弃了上访想法。

原来,王志祥在城区经营一家修理店,因家庭纠纷,儿媳赵某将其

店内预售的一宗物品砸坏。7月14日,赵某被以涉嫌故意毁坏财物罪批准逮捕,目前已移送法院审查起诉。但受害人王志祥对案件的定性、主犯认定及物品损失鉴定等存在异议,多次到相关部门上访。

近日,德城区检察院启动“1+X”的第三方调解模式,邀请人民监督员、律师等各方代表,专门召开听证会,围绕被害人提出的诉求,人民监督员从法律诉讼监督以及

家庭伦理角度对本案发表观点,律师代表从法律角度就本案诉讼程序、案件定性进行释法说理,消除了王志祥的疑虑。“听了律师、人民监督员代表的解释,心里亮堂了,以后不上访了。”王志祥说。

德城区检察院针对信访人对刑事案件的程序或实体,特别是涉及相关证据、案件定性或法律适用存在重大分歧,不接受检察机关解

释疏导,久诉不息的情况,积极整合信访工作资源,聘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民主人士、律师、心理咨询师、基层干部及公安民警、法官等10名社会人士作为第三方调解员,参与疑难涉法信访案件的化解息访工作,构建“1+X”的第三方调解模式。他们在检察官的主持下,通过约见会谈、疑难会诊、召开听证会、上门回访等方式,积极为信访人开展释法说理、提供法律咨询。同时,对检察官的工作开展监督,提出合法、合

理性评判、意见和建议,促推涉法信访案件案结事了。

“‘1+X’模式,借助第三方‘中立、专业’身份,突破了由检察机关单方面接访、信访人被动接受的传统接访模式,既提高了处理涉法信访、化解社会矛盾的效果,又增强了检务公开,加大了外部对检察机关的监督,有利于检察干警执法规范化水平提高。”该院检察长周方宝说。



顺心路

28日,解放大道北延段,施工人员正在铺设沥青路面,建成后解放大道将向城北延伸,方便周围居民出行,是一项顺民心的工程。

本报记者 马志勇 摄

海河迎查10项重点工程已完工9项

天衢污水将全部净化后排放

本报10月28日讯(记者 董传同 通讯员 丛涛) 德城区全力做好海河迎查工作,目前10项重点治理工程中9项已经完工或基本完工。其中,天衢污水直排管网改造工程及其配套工程完工后,天衢工业园范围所有污水将全部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今年以来,德城区全面实施流域水污染综合治理,截至目前,10项一类、二类工程中9项已经完工或基本完工,新华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正在施工。目前,投资6000多万元的新华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办

公楼、滤池、泵房、二沉池等工程正按计划进度快速推进;配套的华润路、天河路、新园路雨污分流工程,已累计铺设管网800多米。

10项重点工程之一的天衢污水直排管网改造工程已全部完工,德城区安排的与之配套的长庄沟、东沟拦水坝、泵站、配套管网工程正在加紧施工,所有工程全部完工后,天衢工业园范围所有污水都可进入联合润通和天衢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将彻底解决南干渠、萱蕙河污染问题。配套工程将于今年底结束。

同时,德城区突出“治、用、保”

科学治污体系,在污染“治”理方面,李家庙、前李两处养殖场综合治理,黄河涯、二屯镇两处垃圾压缩站和四处污水处理站已经全部投入使用。实华化工、华北纸业等三家企业创建“环保五型企业”工作,正按要求抓紧安装在线监控、电子闸门等设施,同步推进厂区美化、亮化、绿化工作。在中水回“用”方面,天衢工业园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管网和实华化工厂区内部管网及配套工程已经全部完工,污水处理厂再生水用于企业喷淋、景观用水等,再生水利用率达到了40%。

消防安全宣传走进家庭社区

本报10月28日讯(记者 孙婷婷 通讯员 尹岩) 今年11月份是第三个法定全省消防安全宣传月。28日,记者从德州市消防支队获悉,消防安全宣传月期间,教育和公安消防部门将组织中小学师生到就近的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参观体验。

此次消防安全宣传月活动,以“认识火灾,学会逃生”为主题,在全市广泛开展家庭、社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宣传月期间,各级各部门要提前摸清当地社区数量及消防安全状况,每个县级行政区域选取1个社区、10个家庭作为试点,以点带面,整体推进。

教育和公安消防部门将组织广大中小学师生到就近的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参观体验。指导社区建设、完善消防教育(体验)室。协调人员密集场所特别是KTV、歌舞厅、影剧院等实行“开机学消防”,充分利用宣传橱窗、电子屏幕、户外视频等媒介,密集播发消防公益广告和消防安全提示字幕。



篮球争霸

27日,为期三天的德州市“国力杯”篮球四强邀请赛在工人文化宫灯光篮球场落下帷幕。

本报记者 李明华 摄

“十大创业之星”开评

本报10月28日讯(记者 李榕 通讯员 卞永来) 28日,记者从德州市人社局获悉,第二届“山东大学生十大创业之星”评选活动近日启动,各县市区负责组织本辖区符合条件的人员参评,参评材料审核合格后,集中统一上报;市直有关高校参评材料直接报送。

参评条件需为近5年以来毕业且在山东省进行自主创业的高校毕业生或省内普通高校在校大学生;参评企业以零起点自主创业的小微企业为主,所创办企业带动就业效果明显;企业文明经

营,管理规范,与员工全部签订劳动合同,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薪酬高于全省平均水平,按时发放;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关心社会公益事业;遵纪守法,不偷税漏税,无诈骗等违法犯罪记录,为社会和员工所认可,企业信用良好。

山东省人社厅将确定30名“山东大学生十大创业之星”入围名单。并邀请专家、评委组成评审委员会,对30位入围人员进行评选。根据专家票和网络人气票的投票结果,确定10名山东大学生创业之星人选。

5项目入围自主创新名单

本报10月28日讯(记者 刘振 通讯员 陈怀文) 近日,省科技厅公布了2013年省自主创新专项项目名单,德州有5个项目入围,其中泰山集团“高端纤维复合材料体育运动装备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入选,获扶持资金2000万元。

此次全省共有145个项目,德州市有5个项目列入名单,共获批专项资金6500万元。其他四个项目是:德州德药制

药有限公司“埃索美拉唑原料药及制剂研究和产业化项目”、山东鑫秋种业有限公司“高产优质棉花新品良种生产加工技术研究与产业化项目”、山东天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环保型高性能水性聚氨酯涂饰材料研究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山东禹王实业有限公司“碳纤维/碳复合材料制品关键技术研究开发及产业化项目”。